

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第五十八次集体学习

举办党史学习教育专题集中研讨

邓群策主持 朱健参加

■本报记者 陈润

本报讯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系列指示精神。4月7日上午,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第五十八次集体学习,传达省委宣讲团在衡宣讲、座谈精神,并围绕“学史明理”进行专题研讨交流。市委书记邓群策主持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朱健参加。

会上,中心组成员围绕“学史明理”进行专题研讨交流。大家紧密联系党的百年奋斗历程,围绕“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进一步学深悟透16条基本道理,并立足本职岗位和工作实际,分享了各自的党史学习体会,畅谈学习心得。

邓群策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近

代以来中国社会发展的必然要求,中华民族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以铁一般的事实证明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只有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邓群策表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长期探索形成的宝贵成果,符合中国社会发展的历史逻辑、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逻辑、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逻辑、具有比较优势的制度逻辑。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必须强化理论武装,突出问题导向,保持战略定力,不断朝着目标砥砺前行,奋力夺取新的伟大胜利。

就进一步抓好党史学习教育,邓群策强调,全市上下要坚持学深悟透,进一步厚植理论之基,坚持不懈强化党的

创新理论武装,把党史学习与学习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贯通起来,确保学有所思、学有所悟、学有所得。要永葆政治本色,进一步筑牢忠诚之魂,始终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落实到履职尽责各方面和全过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对党忠诚、对人民忠诚铸入灵魂、融入血脉。要涵养民本情怀,进一步恪

守为民之责,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扎实开展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动力和成效,用实际行动为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强化实干担当,进一步砥砺奋进之力,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现代产业强市和最美地级市,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目前我市新冠疫苗 接种已超过 25 万剂次

邓群策、朱健接种新冠疫苗

■本报记者 陈润

本报讯 4月7日下午,市委书记邓群策,市委副书记、市长朱健先后来到衡阳国家高新区(市一中体育馆)新冠疫苗方舱接种点,接种新冠病毒疫苗。

当天下午,邓群策、朱健先后来到衡阳国家高新区(市一中体育馆)新冠疫苗方舱接种点,经过测量体温、登记信息等程序后进入接种区域。在医护人员指引下,出示身份证进行健康申报,接受医务人员询问,填写个人相关信息,了解疫苗接种注意事项。完成所有准备工作后,

邓群策、朱健接受了疫苗注射,并按要求到留观区留观30分钟。

据悉,目前我市正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分批分阶段有序推进疫苗接种工作,现为第一阶段,主要接种对象为18—59岁感染和疾病传播风险高的重点人群,所有疫苗均为免费接种。全市已设置并

向社会公示新冠疫苗接种点76个,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凡年满18—59岁的人员,均可到所在县(市)区、园区公布的接种点进行预约接种,或通过衡阳市新冠病毒疫苗预防接种平台进行预约接种,集体、单位人员可通过单位统一预约接种。截至4月6日,我市已接种疫苗254177剂次。

600 亩抛荒地变良田

衡南县泉湖镇打响耕地治荒“攻坚战”

■本报记者 周瑞华
通讯员 刘先卫 张春兰

本报讯 田野里农机轰鸣,旋耕机来回穿梭,挖掘机挖泥修坎,一片杂草丛生的荒地很快变成飘着泥土气息的水田,呈现出勃勃生机。这是4月6日,记者在衡南县泉湖镇红湖村一处抛荒地复垦现场看到的景象。

入春以来,泉湖镇强力推进耕地抛荒治理工作,打出“组合拳”,多举措力促复垦复种。现在全镇累计有605.9亩抛荒地翻耕复耕,复耕率达100%。目前,该镇已落实今年粮食播种面积5.2万余亩,其中早稻面积1.7万余亩。

该镇将耕地抛荒整治任务和粮食种植计划逐级落实到村组,实行禁止耕地抛荒网格化管理责任制。还组建“劝耕治荒宣传队”,上门入户宣传惠农政策,营造了强大的舆论氛围,调动群众自主复耕复种的积极性。

为遏制耕地抛荒,保障粮食生产,摸清全镇耕地抛荒底数,村干部、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全体工作人员深入田间地头,逐户对抛荒地进行“地毯式”摸排登记。为夯实治荒基础,该镇投入资金近60万元,出动农机22台,挖掘机16台,微耕机百余台,人工2560人次,新修机耕道36.5公里,疏通渠道42.3公里,调配水稻和蔬菜种子近万斤,备足备齐农资。通过“早改水”项目和扩种改种等举措,动员有能力的农户恢复耕作,确保适种土地应种尽种。

同时,该镇组建“代耕助农服务队”帮缺劳动力的农户代耕。鼓励集中流转、代耕代种,引导种粮大户流转抛荒地种植。为从源头上解决问题,该镇对拒不复耕又不同意流转的承包户,抛荒弃耕两年以上的,依相关程序由村集体收回并复耕,确保不抛荒一块地。对复耕复种效果好的村组和种粮大户视情况给予奖励,提高群众复耕积极性。

我市四级河长 巡河频次有调整

市级河长半年巡河一次,县级河长按季巡河,乡级河长按月巡河,村级河长按旬巡河

■本报记者 许珂

本报讯 4月7日,记者从市水利局获悉,今年,省河长办对河长巡河频次作出新的调整:市级河长半年巡河一次,县级河长按季巡河,乡级河长按月巡河,村级河长按旬巡河。

据了解,对四级河长巡河频次做出最新调整,主要是考虑到基层巡河已经形成常态,大部分河流治理和管理已经实现预期目标。2017年以来,我市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建立了一支覆盖市乡村四级总数达3484人的河长队伍,初步形成了上下联动、部门协同、齐抓共管的河湖保护格局。到2020年,全市河流水质全部达标,27个地表水考核监测断面水质优良率为100%,13个县级以上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示范河湖建设成效明显,200条乡镇示范河建设全部完成,共建设示范河道779公里,占全市河道总长度的9.32%。

市水利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经过此次调整,河长巡河频次减少,但重担依然在肩。今年,我市将不断深化河长制工作,深入推进湘江保护和治理第三个三年行动计划,加大河长制基层基础工作力度,加大河长制财政投入力度;建立完善河湖管护工作机制,加大河湖执法力度,全面落实《长江保护法》《湖南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持续开展河湖“清四乱”工作,全面落实河道保洁属地管理机制;扎实推进“三湖”(示范河湖、智慧河湖、幸福河湖)创建,推出一批河湖治理的典型案例,确保全市河湖生态环境持续改善。